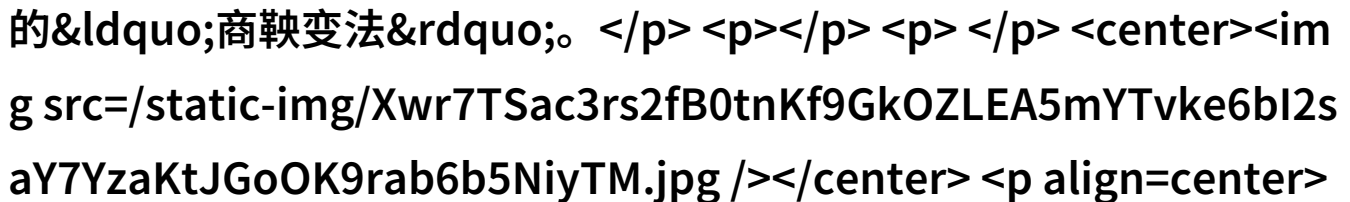


商鞅变法

商鞅变法不仅将弱小的秦国改造成成了一个庞大而又恐怖的战争机器，并且极大的推动了秦国从奴隶制向封建制转变的历史进程，为秦国统一六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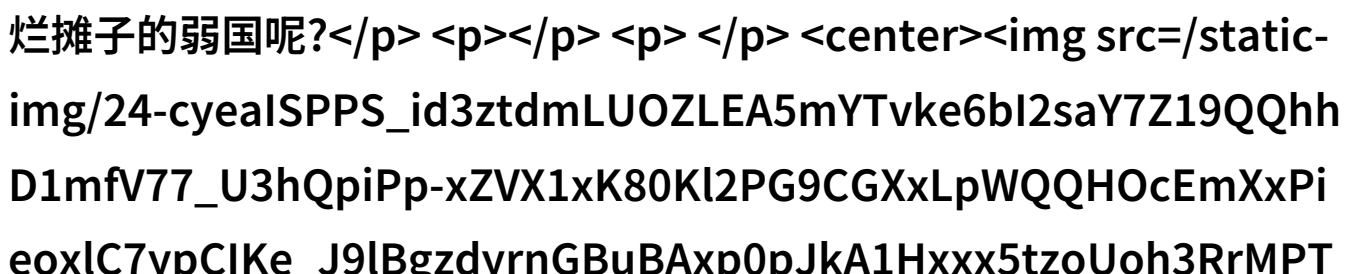
公元前230年至前221年，秦王嬴政仅仅花费十年时间，先后灭韩，赵，魏，楚，燕，齐六国，结束了长达200多年的战国混乱时代。实现了中华史上第一个大一统的格局，也是史上第一个称皇帝的君主。然而秦灭六国，并非嬴政一代人之功，西汉著名史学家贾谊曾评价此举为“奋六世之余烈”。这六世的第一世之功，便是家喻户晓的“商鞅变法”。



秦孝公(公元前381年12月6日—公元前338年)，嬴姓公元前362年，年仅21岁的秦孝公嬴渠梁继位，此时的秦国早已没有了春秋穆公时的霸主地位，反而经历了几代君位动荡之后，国力相比其余六国相差甚远，甚至最肥沃的河西之地也被旁边的魏国夺去。年轻的嬴渠梁接下的秦国是一个妥妥的烂摊子，外有当时的第一强国魏国虎视眈眈，内有各大老氏族饱含私心，各怀鬼胎。秦孝公不愿秦国毁在自己手里，决心效仿其余六国的变法之举，改变秦国落后挨打的情形。一纸发往天下的求贤令就此而出，正是这纸求贤令，招来了强秦之法的缔造者商鞅。

商鞅，原是卫国子民，卫姓公孙氏，所以名叫卫鞅，也称公孙鞅，后因变法有功，封至商地，所以后世皆称商鞅。

众所周知，商鞅变法使秦国有了与其余六国争霸的实力，更为秦国吞并其余六国奠定了深厚的基础，可是一个变法到底如何改造了这个烂摊子的弱国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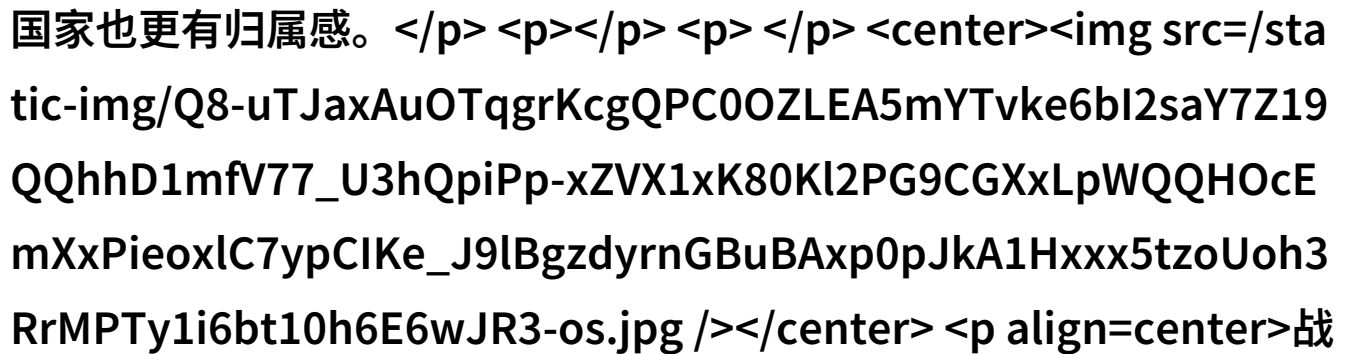
y1i6bt10h6E6wJR3-os.jpg /></center> <p align=center>商鞅(约公元前395年-公元前338年)，战国时期家</p>

<p>1. 废除贵族权利，取消继承特权，设立军功制。</p> <p>周天子以分封制管理天下，爵位土地皆为继承的方式传递，在各个诸侯国内也是如此，诸侯们将天子封的土地再分封给身边的功臣，亲友。可谓是一人立功，不仅全家享福，乃至子子辈辈都享受先祖所带来的福禄。这等制度在刚刚建立的时候还能激励将臣奋勇建功，为家族后辈打下一片土地，然后随着时间的流逝，土地官位权利均被这种氏族所把持占有，新人无功可立，甚至立功也没法得到奖赏，贵族们坐享其成，新人平民们一直贫困。</p> <p>商鞅正是看透了这一点，便废除贵族的权利，爵位土地不可继承给下一代，贵族子孙们若想富贵，便只能拿起刀枪，拿起自己的学识建功立业，自给自足。</p> <p>这一做法虽然激起了老氏族的不满，但是有效的推动了人才的产生，让贵族子孙知道想要权利财富就要自己努力，让新人和奴隶也有了翻身建功的机会，让他国人才有了一展抱负的平台。秦国也因此有了自己的人才体制，也正是这一制度，后世司马错，樗里疾，张仪等名臣名将不断涌出，使秦国愈加强大。</p> <p></p>

<p></p> <center></center> <p align=center>井田制示意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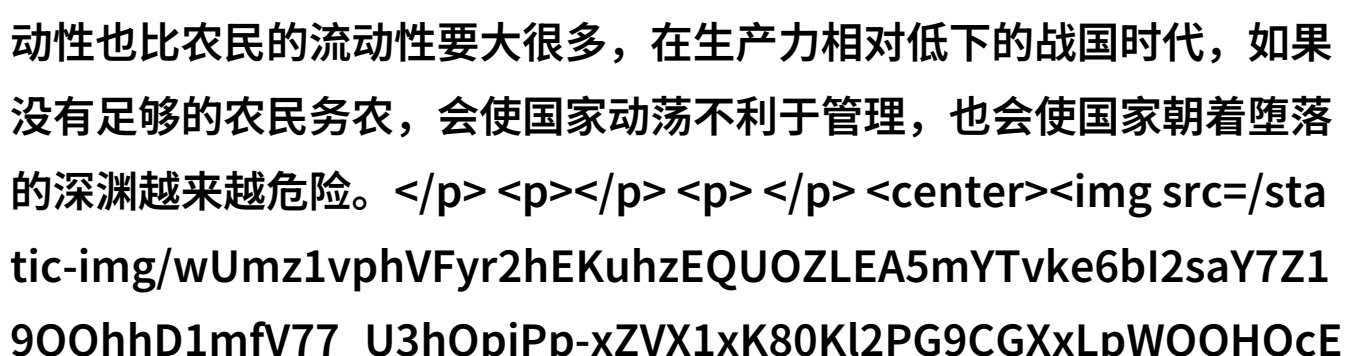
<p>2. 废除奴隶制和井田制，承认土地私有化。</p> <p>井田制是中国古代社会国家对于土地管理的一种方式，始于商朝，盛于周朝。国家将土地分给诸侯，诸侯再分封给各氏族，地主。地主驱使奴隶耕种，每年交一定的粮食给予诸侯，国家。</p> <p>分封土地的地主不得买卖转让，因此地主们想要收获更多的粮食只能压迫手下的奴隶，而奴隶为地主打工，自然是不会全心全意，导致大面积土地荒芜，随意播种。国库存粮也是糟粕;奴隶饱受地主压迫，不得翻身;土地荒芜，人烟因此稀少。</p> <p>商鞅之法废除了奴隶制井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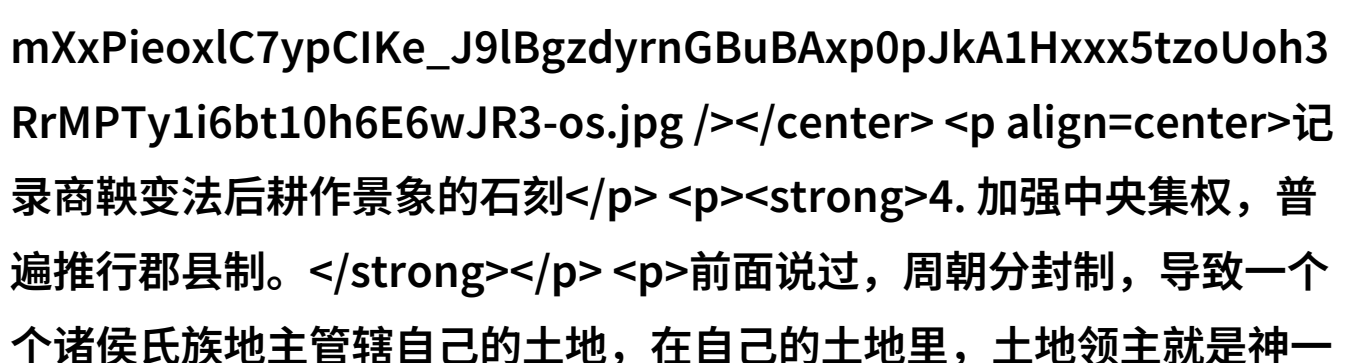
制，承认土地私有化。使地主们可以卖出不需要的土地，换取金钱，饰物等，奴隶们也可用积蓄买得自己的土地，为自己劳作肯定更加尽心尽力，劳作好的，还可以减轻甚至免除赋税。这一制度使得大面积荒地得以开垦。激发了农民的耕作意识，秦国国库粮食变得更加丰裕，农民对国家也更有归属感。



战国商鞅方升，作为量器，它200毫升的容积是商鞅统一度量衡所规定的标准“1升”（商鞅变法的历史印证）

3. 实行重农抑商政策。战国时期，以农业为本。人民生存需要粮食，出兵伐敌也需要粮，臣子奖赏也是粮食，商鞅之法激励农民耕作。并且对那些弃农经商之人会给予惩罚，严重的甚至会让一家全贬为奴隶。重农抑商与土地私有化使秦国粮仓丰富，给了秦军打持久战的底气和资本。在后世著名的长平之战前期，秦将王龁与赵国名将廉颇对峙三年之久，廉颇坚守不出，秦军又是远道而来，之所以能撑住三年，一定程度都仰仗于秦国的重农抑商政策（还有一部分原因是孝公之子秦惠文王嬴驷拿下巴蜀作为粮仓）。同时商人的流动性也比农民的流动性要大很多，在生产力相对低下的战国时代，如果没有足够的农民务农，会使国家动荡不利于管理，也会使国家朝着堕落的深渊越来越危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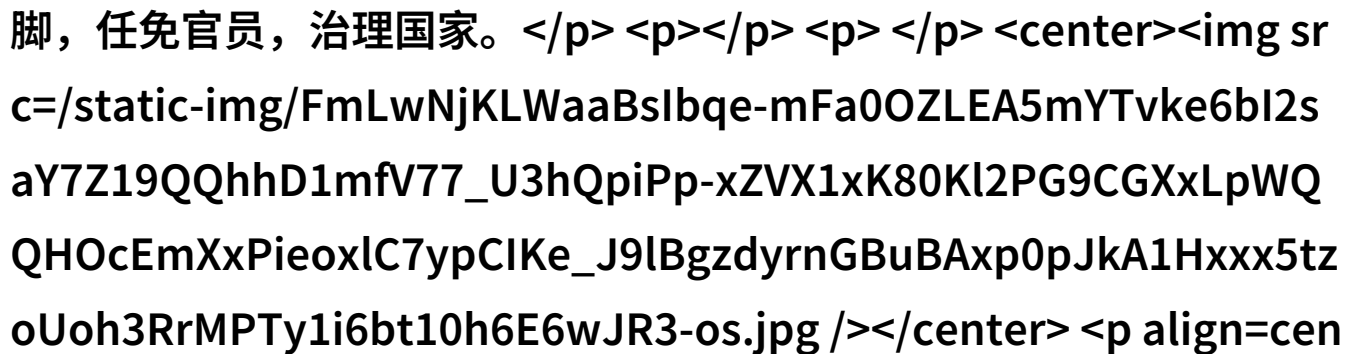


4. 加强中央集权，普遍推行郡县制。前面说过，周朝分封制，导致一个个诸侯氏族地主管辖自己的土地，在自己的土地里，土地领主就是神一

般的存在，随意杀戮，随意管束，随意制定法律官员。导致君主对偏远地带管束几乎为零。

郡县制的颁发，推翻了这些领主的“神权”，将秦国全国分为31个县，县令郡守均由中央直接任免，能者居上。同时为了更好的管理郡守县令，还颁发了“连坐法”，划分伍，什，里，乡等，要求互相告发，一旦发觉包庇者，连同犯罪者一同处罚轮刑。

这一法度的颁发，使秦国进入了君主高度集权的状态。使君主想做之事不会被老氏族所牵制，可以放开手脚，任免官员，治理国家。



秦始皇统一货币

5. 统一度量衡。

商鞅变法之前，秦国各地的度量衡均不一致，简单来说，可能你在一个地方买回一斤粮食到另一个地方，这一斤只能算8两，如此国家经济，交易等系统是极其紊乱的。国家各地经济不统一，难免会引发冲突，争吵，严重甚至会影响到国家的稳定。就此商鞅之法统一度量衡，避免这些冲突争吵的发生。

此制度在秦始皇嬴政统一六国之后，全天下也开始执行统一度量衡的制度，可以说是为中华文明的发展带来了不可磨灭的功劳。

然而任何的变革都会触动部分人的原有利益，使得商鞅在秦孝公死后，也惨遭车裂。并且后世秦朝的灭亡，与商鞅之法也有一丝丝隐晦的关联。

网名：人学研究网人类文明通识智库

网址：www.renxueyanjiu.com

责编：历史事件网

大变革

栏目史秀洋

内容关联投票

[下载本文pdf文件](/pdf/60425-商鞅变法.pdf)

